

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23年6月1日（星期四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2023年5月2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9人，其中董事李小勤、徐梅钧、冯建华、郭欣、王宏宇以通讯方式参会。会议由董事长李小勤女士主持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董事审议，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相关议案并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选举徐梅钧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副董事长，副董事长任期三年。自本次会议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9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常州匠心独具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年6月1日